

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文件

总站人字〔2021〕209号

关于举办 2021 年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培训班 的通知

生态环境部各流域局，国家海洋环境监测中心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生态环境中心（站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环境监测中心站：

为提高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水平，按照《生态环境部 2021 年度培训计划》，由生态环境部生态环境监测司主办，我单位承办的 2021 年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培训班定于近期在北京市举办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培训时间

2021 年 5 月 18 日至 20 日，学制 3 天（5 月 18 日报到，5 月 21 日返程）。

二、培训地点

生态环境部北京会议与培训基地（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北安河北口阳台山路 6 号）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生态环境部各流域局，国家海洋环境监测中心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生态环境中心（站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环境监测中心站质量管理负责人，约 70 人。

四、培训内容

生态环境监测质量管理及区域质控中心工作计划、监督检查、资质认定、实验室能力考核等工作要求和技术要点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 培训班不收取培训费（含食宿费），往返交通费自理。

2. 自觉落实疫情防控要求，学员必须持有北京健康宝绿码方可报名，全程佩戴普通医用口罩。如学习期间出现发热、乏力、咳嗽、咳痰、咽痛、腹泻、呕吐、嗅觉或味觉减退等症状，应及时离开教室并向工作人员报告。

3. 请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前登录“全国环境监测培训学员报名系统”（输入 <http://cnemcpeixun.cnjournals.net>，或访问中国环境监测总站主页，点击首页右侧“监测培训”按钮）进行网上报名。

六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主办单位	<u> 娄英斌 </u>	<u> 010-65646229 </u>
承办单位	<u> 王晓莹 </u>	<u> 010-84943274 </u>
	<u> 吴以睿 </u>	<u> 010-84943278 </u>
培训地点	<u> 刘继元 </u>	<u> 010-58719700 </u>

附件：生态环境部培训纪律告知承诺书

